

福建海源复合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控制权拟发生变更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福建海源复合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上市公司”)控股股东福建海诚投资有限公司、股东李明阳先生及海源实业有限公司(以上统称“转让方”)于2020年2月23日与江西嘉维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受让方”)签署了《关于福建海源复合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转让框架协议》(以下简称“框架协议”),转让方或其指定关联方拟将其所持有的上市公司5,720万股股份(占上市公司股份总数的22%)转让给受让方。若本次转让顺利实施完成,公司控股股东将变更为受让方。具体情况详见2020年3月3日公司刊载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公司股东签署〈股份转让框架协议〉暨公司控制权拟发生变更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0-021)。现将相关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各方签署框架协议后,受让方于3月初聘请了中介机构对上市公司开展了法律、财务、业务等尽职调查工作,3月11日至3月19日为现场尽调时间,截至目前现场尽调工作已结束,但因受到新冠病毒疫情影响,尽调工作有所延缓,场外尽调核查工作及正式股份转让协议仍在进一步补充和沟通准备过程中。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各方尚未签署正式的股份转让协议,由于该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公司董事会将持续关注该事项的具体进展,及时披露进展情况,并督促交易双方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福建海源复合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〇年四月二十二日